

親子配親女 法律不許可

彰化南鎮施學明先生

問：

乙女從小被甲男收養

為養女，現在甲男想把乙女許配給自己的兒子，在法律上是不可以？養女已經年滿二十歲，是不是自己有選擇配偶的權利？養女是否享有繼承養父遺產的權利？養女和章養媳有什麼區別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譚培傑律師答覆：

第一、養子和養父母的關係，除了法律另有規定以外，和婚生子女相同，民法第一〇七七條有明文規定。依同法第九八三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，養女不能和養父母的親生兒子結婚，司法院也有解釋。不過，收養關係終止以後，是可以結婚的。

第二、男女年滿二十歲，就為成年，他已經有行為能力，對於自己的婚姻，當然有自由選擇的權利。

第三、剛才說過養子女在法律上的地位，和婚生子女相同，因此，民法第一一四二條規定，養子女對於養父母的遺產繼承，和婚生子女同一順序，不過應繼分比婚生子女少一半。

第四、養女和習慣所說的章養媳，應有區別。養女是收養人的女兒，是法律上所說的擬制血親，而

章養媳是兒子的未婚妻，在婚前屬於家屬，婚後則是姻親，在法律上的權利義務大不相同。

高雄市的陳華常先生問：

某乙租某甲的房屋一棟，月租七百元，一年一次付清。

現在租約期限已到，甲已經向介紹人提出，租金要漲到每月八百元，可是乙一時難以找到合適的房子遷出，甲要提高租金，是不是要經雙方同意？

如果房客不同意，而一時又找不到房子遷出，可否依照以前的租金繳付？房東不收租金，房客又無法遷出時，該怎麼辦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譚培傑律師答覆：

第一、出租人要增加租金，應該經承租人同意。

第二、租賃定期有期限的，他的租賃關係到期時立刻消滅。

乙承租的房子，期間業已到期，如果沒有和出租人續訂租約，自然應該於期滿之日，把房屋遷讓交還出租人。

如果因為無法另租到適合的房屋，不能按期遷讓，就只有同意出租人提高租金，否則就只有遷讓。

——鄒仲嵐——

定期租約期滿 租賃關係消滅

魚塢水酸度調節

〔問〕：(→)魚塢水的PH值(酸鹼度)如何測定？可否以儀器及藥品鑑定？那裡有出售？如PH值過高或過低時如何改善？

魚塢水的PH值是八，若要下降至七，需投若干石灰(面積一·五公頃，水深七台尺)？

(→)據說新鮮的豬尿直接注入魚塢中，易使水質變壞是否屬實？

(→)蝸牛可否做土澆及鱧魚的飼料？(高市建二街五一〇號柯正德)

〔答〕：(→)魚池池水的PH值，可以儀器或PH試紙測定，儀器及試紙在儀器行可以買到。

PH值過高，一般多是因池水太肥所致，可將池水以抽水機抽去部分，再注入一些新水。若PH太低，可增加適量的過磷酸鈣或豬、雞糞，以增加池水的肥分，使發生植物性浮游生物，則池水PH值自然會增高。

(→)豬糞尿最好經發酵後再投入魚池中，新鮮豬糞尿，若適量注入池塘中，將不致使池水變壞。

(→)蝸牛切成肉漿後，可作土澆及鱧魚的飼料。(彭弘光)

台東種芭麻

〔問〕：(→)怎樣的土壤適於栽植芭麻？台東縣的山坡地是否適於栽植？何以土壤肥沃的地方產量少？

(→)栽植後何時可採收？收穫量如何？

(→)何處收購產品？價格如何？(邱陳坤)

〔答〕：(→)本省為熱帶及亞熱帶氣候，平地及丘陵地帶終年無霜，年

均溫度攝氏一四度以上，所以本省除高山地區外均可栽培。

(1)台東山坡地均適於栽植，應配合水土保持處理，以策安全。

(2)肥沃土壤，易使芭麻徒長而不結實。

(→)八月下旬種植，三月下旬可收穫完畢，大約一五〇—一八〇天，每公頃收穫量約一、八〇〇—二、五〇〇公斤。

(→)在台東區各雜糧商行均收購，價格八至一一元。(莊溶瓊)

圓蘭草外銷日本

〔問〕：(→)圓蘭草外銷，除日本以外是否還有外銷前途？

(→)何種土質及何時適合種植？

(→)農友與織造廠訂約是否可靠？

(→)如何栽種圓蘭草？(台中烏日鄉五光村五光路七號葉長流)

〔答〕：(→)目前圓蘭草外銷，除日本以外的地區並無前途可言。

(→)圓蘭草性喜長日照，並適宜種植在水源充足但排水良好，表土深厚的腐植質壤土中。土壤酸鹼度以六·七最好。

(→)圓蘭草目前尚在試驗推廣中，政府無法做到全面實施契約生產及保證價格，因此，由農民與織造廠商直接契約並保證價格，是唯一的辦法。

(→)圓蘭草生產成本，根據台灣省農會調查結果，台北縣三峽鎮圓蘭草種植農戶的生產成本，每公頃約五萬五千元，其中直接生產成本為五萬一千元，間接成本為四千元。另外每公頃粗收益約為六萬四千元，因此，單位面積純益為九千元。(劉富善)

